

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函

地址：634001雲林縣褒忠鄉中正路451號
承辦人：吳德俐
電話：05-6972005
傳真：05-6971632
電子信箱：yl650000011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大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褒鄉民字第1140300147D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YC01185_1_30150734996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訂定「雲林縣褒忠鄉仁忠公墓遷葬進堂優惠辦法」令、公告、條文及本鄉仁忠公墓範圍內有(無)主墳墓遷葬公告各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41條、雲林縣褒忠鄉埔姜崙生命紀念園區使用管理自治條例第33條之1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(雲林縣褒忠鄉公所除外)、雲林縣褒忠鄉民代表會、中民村辦公處、中勝村辦公處、埔姜村辦公處、馬鳴村辦公處、新湖村辦公處、有才村辦公處、田洋村辦公處、龍岩村辦公處、潮厝村辦公處

副本：雲林縣褒忠鄉公所民政課

